

关于申报 2026 年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 “巴蜀文化对外传播研究”专项课题的通知

科字〔2026〕53 号

校内各单位：

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近期启动 2026 年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巴蜀文化对外传播研究”专项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校内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提高四川省高校外语学科科研水平，推进数字赋能外语学科高质量发展，推动巴蜀文化对外传播，有效服务国家战略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二、课题管理

“巴蜀文化对外传播研究”专项课题为省级项目，面向全省公开申报，其管理和结项参见《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本次申报项目类别为一般项目，每项资助金额 2 万元。项目最终成果为论文、研究报告或专著，论文和研究报告完成时间为一年（从批准立项之日起算），专著为两年（从批准立项之日起算）。

本次申报限项，我校限制申报 5 项。项目研究要与学校学科发展的实际需要紧密结合，构建覆盖全面、特色突出、贡献卓越、

开放创新、协调发展的研究体系。

三、申报条件

申请人须具备以下条件：

（一）申请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研究导向，遵守省社科规划项目有关管理规定。

（二）申请人须为四川省普通高等学校在编在岗外语教师。

（三）申请人须具有副高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已取得博士学位，或男性申请人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91 年 7 月 8 日后出生）、女性申请人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1986 年 7 月 8 日后出生）。

四、限制条件

为避免一题多报、交叉申请和重复立项，确保申请人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课题研究，作如下限定：

（一）在研的国家社科基金、省社科基金（规划）项目的负责人不得申请（项目结项证书落款时间应在 2026 年 7 月 8 日前）。

（二）曾承担国家社科基金、省社科基金（规划）项目被终止未满 3 年或撤项未满 5 年的，不得申请。

（三）申请人同年度同批次只能申请一项省社科规划专项项目，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本批次其他课题。课题组成员同年度同批次最多参与两项省社科规划项目申请。不得将内容基本相同或相近的申报材料以不同申请人的名义提出申请。

五、申报办法

本次申报采取线上申报与线下申报相结合的方式。

（一）线上申报方式及时间

申请人登录四川省社科研究管理系统(<http://221.236.28.126/>)进行申报，在“规划项目管理”中查看项目信息，并按规定要求填写提交申报信息。项目管理系统于2026年7月6日9:00至7月8日17:00开放，申报截止后系统自动关闭，不接受任何申报及修改。

（二）电子版资料提交

7月8日18:00前，请以学院为单位汇总系统导出的《申请书》（附件2）发送至简老师OA邮箱。

（三）纸质版资料提交

同时，请申请人将系统导出的《申请书》一式5份（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意识形态承诺书》（附件3）一式1份提交至科技处。

（四）项目公示

科技处将于7月10日前，根据校内申报情况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并公示推荐出校申请人名单。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简老师 联系电话：19934309828

办公地点：厚德楼108科技处

- 附件：1.选题指南
- 2.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请书
- 3.吉利学院人文社会科学纵向科研项目意识形态承诺书

吉利学院科技处
2026年6月26日